

证券代码：833637

证券简称：福建三星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星荣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1,083,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6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1）和《2019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汇报2019年董事会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监事会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

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特制定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的《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十)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外汇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自查，发现公司2015年、2016年和2017年开展外汇交易业务，外汇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董事会对外汇交易业务予以追认。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治理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重新修订《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1,083,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唐敏、曾旻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